

证券代码：838849

证券简称：东岳机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孙京慧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7,868,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337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4 人，董事孙京伟、张康宁因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总监邓方洲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开源证券出具的《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6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事宜，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载明了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认购方式、认购价格等。该协议须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向山东省财政厅、科技厅等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函或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注

册决定后生效。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春义、刘春霞、孙京伟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事宜，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中存在特殊投资条款，特殊条款的主要内容详见开源证券出具的《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6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6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实施后，须根据发行结果修订《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6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 （2）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 （3）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4）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5）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等相关事宜；
- （6）在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 （7）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未尽事宜；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6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未对定向发行股份时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做出明确规定。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公司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6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蔡红兵、文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4日